

恒泰艾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泰艾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6年5月23日下午13: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4号楼公司5层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5月18日以电话通讯方式送达相关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庚文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做出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云技术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恒泰艾普（北京）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技术公司”）为恒泰艾普之参股子公司，公司持有云技术公司40%的股权。为进一步满足云技术业务规模扩大对资金的需求，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增强公司服务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在未来三年中向云技术公司分步骤增资总计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

由于公司董事、总经理汤承锋持有云技术公司1.5%的股权；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杨建全持有云技术公司2.5%的股权；公司财务总监罗雪持有云技术公司1.5%的股权；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庆枫持有云技术公司1.5%的股权；公司副总经理马凤凯持有云技术公司1.5%的股权；公司监事张志让持有云技术公司1.5%的股权。因此，该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汤承锋、杨建全对该事项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汤承锋、杨建全回避表决，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廊坊环保与江苏戴沃思在肃宁设立新公司的议案》

恒泰艾普环保工程（廊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环保”）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廊坊环保 60%股份。为借助国内对环保的政策支持，推动油服绿色环保板块的发展，廊坊环保与江苏哈宜戴沃思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戴沃思”）设立一家新公司，为项目公司。廊坊环保持有新设立公司的 80%股权，戴沃思持有新设立公司的 20%股权，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肃宁县哈宜泰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300 万元

注册地址：肃宁县尚村镇商贸城 5-8 西 3 楼

法人代表：陈书林

经营范围：污水净化处理；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行；环保专用设备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环保业务的咨询、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均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批复为准。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修订，具体增加的内容如下：销售燃料油、润滑油、化工产品、橡胶制品、矿石、金属制品、焦炭、机电设备及配件、机械设备及配

件、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潢材料、针纺织品、日用品、体育用品、文化用品、家具。上述新增的经营范围内内容将以工商管理总局的审批为准。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需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同日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为顺利办理公司章程修订后的工商变更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此次工商变更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向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提交此次变更登记及备案有关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川油设计剩余 10%股权的议案》

为更好的整合公司业务，最大限度地提升业务优势，提高管理和运营效率，公司拟收购四川川油工程技术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油设计”）剩余 10%的股权，使之成为恒泰艾普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第 1532 号《川油设计资产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川油设计 100%股权股东权益评估值为 28,670.90 万元，基于上述评估结果，经恒泰艾普与交易对方中盈安信协商确认，川油设计 100%股权作价为 28,600 万元，此次交易中的川油设计 10.00%股权交易对价为 2,860 万元。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五、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未来发展需要，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增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能力，公司拟向南京银行北京分行申请 8,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由公司的子公司廊坊开发区新赛浦石油设备有限公司为

该笔授信提供担保。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此次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的相关文件，具体授信额度使用要求以银行批复条件为准。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六、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拟聘任刘会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拟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恒泰艾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5 月 24 日